

屏東林區管理處國有林產物通訊標售決標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屏作字第 1106230815 號



一、標售內容：

編聯號碼	作業別	樹種	材種	支數 (支)	利用材積 (m ³)
110 屏賊 4 號	搬運	檫木	圓材	4	4.87
		牛樟	圓材	3	0.59
		紅檜	圓材	2	5.74
		樟樹	圓材	1	3.07
		烏心石	圓材	1	1.67
合計				11	15.94

二、決標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

三、決標金額：參拾肆萬肆仟元整

四、得標廠商： 不同意公布

同意公布(以下個人資訊未獲得標人同意時，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，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)

備註：本件政府資訊屬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第 18 條第 1 項第 7 款：「個人、法人或團體營業上秘密或經營事業有關之資訊，其公開或提供有侵害該個人、法人或團體之權利、競爭地位或其他正當利益者。但對公益有必要或為保護人民生命、身體、健康有必要或經當事人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」之情形，爰依同條第 2 項：「政府資訊含有前項各款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事項者，應僅就其他部分公開或提供之。」之規定辦理。得標廠商之個人資料，須依前開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及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於徵得標廠商之同意後，始得於公告中公布。

處長 楊瑞芬